公司代码:603119　　公司简称:浙江荣泰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荣泰	6031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浪	吴婷圆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
电话	0573-83625213	0573-83625213
传真	0573-83679959	0573-83679959
电子信箱	public@glorymica.com	public@glorymic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新能源行业

云母产品在新能源行业的应用日益广泛,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方面。在新能源汽车中,云母产品应用于电池组、汇流排和其他关键电气部件周围的高压绝缘、隔热和防火,有助于在高温和高电压条件下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在动力电池中,云母片和云母带通常被布置在电池单体、模块和电池组结构之间,以提供隔热、阻燃和电气绝缘功能,从而降低热失控传播的风险。在储能系统中,云母产品提供电绝缘性、阻燃性及耐热性,支持电池长期、安全运行。

展望未来,云母产品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范围有望进一步扩大,相关市场规模预计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2025年全球及中国新能源领域云母产品市场规模被分别达到人民币32亿元和人民币41亿元,2029年有望进一步增至人民币138亿元和人民币101亿元,预计2025-202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26.7%和25.5%。

(二)家电行业

云母制品在新能源汽车行业中主要作为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材料使用。近年来在全球新能源汽车云母制品在家电领域主要应用于微波炉、电饮风、取暖器、智能马桶等产品的电气绝缘、阻燃和耐热防护。云母产品是保障家电产品安全运行、提升使用寿命的核心功能部件之一。云母产品能够为家电产品中的发热元件提供电气绝缘、阻燃和耐热的功能,广泛地应用于生活电器、厨房电器和个人护理电器等领域。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到2029年,全球家电领域云母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人民币18亿元,2025年至202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4.6%。中国作为家电消费和出口的主要国,对于云母产品的需求也将快速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到2029年,中国家电领域云母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人民币11亿元,2025年至202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8.4%。

(三)电线电缆行业

云母制品在电缆领域主要发挥电气绝缘、阻燃和耐热功能,在电线电缆领域,云母产品能够提高电线电缆的运行安全性和环境适应能力。云母产品能够为电缆导体及绝缘层提供阻燃保护,广泛应用于电力传输、通信、工业设备、轨道交通及建筑布线等细分的电缆类型。

作为关键安全部件,随着电缆运行电压持续提升、产品轻量化趋势不断深化,云母产品在电缆领域的应用规模有望持续扩大。未来,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2029年,全球电缆领域云母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人民币29亿元,2025年至202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9.0%。其中,2029年,中国电缆领域云母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人民币12.7亿元,2025年至202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1.6%。

(四)机器人零部件领域传动模组行业

传动模组凭借高承载性能与结构可靠性优势,有效解决了智能装备在重载工况下定位精度难以保障的行业痛点。作为动力传输与运动执行的核心功能部件,传动模组的制造品质直接决定智能装备的运动响应精度、负载作业能力及整机运行寿命。机器人零部件领域传动模组的核心构成主要包括伺服电机、减速器、传感器、丝杆等关键组件。随着智能装备技术持续落地应用,下游市场对传动模组的需求将快速释放。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温绝缘云母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小家电阻燃绝缘件、电缆阻燃绝缘带等。公司不断提升创新能力,适应客户需求推出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公司产品从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拓展到新型轻量化安全结构件等非云母产品。同时依托在精密加工技术上的跨领域专长以及与客户需求的紧密关联,2025年,公司通过收购扶新精密,已成功将业务从云母产品领域拓展至精密结构件领域。

1、云母复合材料及相关产品

(1)新能源产品

公司专注于为新能源行业提供云母安全件及绝缘解决方案,依托高性能云母复合材料,研发生产热失控防护绝缘件、轻量化结构件及其他相关产品,可有效提升电池系统热失控防护能力与电绝缘性能,在热失控过程中形成可靠隔热防火屏障,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公司产品覆盖电芯、模组、电池包至完整系统的全系列产品,并提供全流程定制化服务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技术支持,满足各类应用场景在安全性、耐久性及可持续性方面的需求。

(2)非新能源产品

公司深耕云母绝缘材料领域,主要在家用电器与电缆两大应用场景提供专业解决方案。在家电领域,主营云母加热器、云母板、云母卷材及精密加工云母件,具备优异阻燃、耐高温、高介电强度与热稳定性,广泛用于微波炉、电饮风、电饭煲、多士炉、智能马桶等加热类家电;在电缆领域,主营云母带等耐火绝缘材料,具备卓越阻燃绝缘、耐高温、机械强度与耐酸碱抗老化性能,适配防火电缆及特种电缆,广泛应用于工业、商业及交通领域。

2、精密结构件及相关产品

公司面向精密传动、智能装备及机器人零部件领域,提供精密结构件与运动控制系列产品。产品涵盖电机、直线驱动执行器、传动组件及其他配套零部件,具备高性能、高可靠性及高集成灵活性,可满足相关领域的核心配套需求。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以下游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与客户相互依托采取交互式研发模式。一方面,公司在与客户的日常合作过程中,融入客户的供应链,与客户技术部门同步沟通,深入客户的产品研发、试产、批量生产等全过程,通过与客户相关部门的全程同步反馈,将客户的意见纳入研发全过程,共同确定产品的技术和设计方案;另一方面,对产品潜在应用广泛的下游新兴领域,公司与客户共同把控技术路线发展趋势,对产品应用、材料构成、制造工艺等方面进行前瞻性研究。

2、采购模式

采购部根据各部门提交的采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采购商品经检验合格后完成入库流程。公司在供应商开发方面,制定了《供方评价与选择程序》,保证入选供应商能达到要求。公司依据《供应商评价与管理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对其质保能力进行评价与选择,以促进供应商进行持续的改进。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自主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并适当进行备货的模式。公司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确定销售订单,生产部根据订单及库存情况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生产控制程序》,对生产工序的工艺参数、材料、设备、人员等进行有效控制,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目前已实现了柔性化生产加工产线配置以及智能揉单生产组织模式。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由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公司前期需要和客户共同确定产品方案,并不断了解客户需求,改进设计产品,最终获得客户订单开始批量生产。在此过程中,客户一般会对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供应链管理能力、产品研发及量产能力、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多方面进行审核评价,通过相关评审后公司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单。客户一般在选定合格供应商后,即形成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具有较强的客户粘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247,454,118.01	2,213,007,030.88	46.74	1,954,868,55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6,596,916.07	1,830,894,673.59	11.24	1,661,442,001.45
营业收入	1,375,754,147.23	1,134,763,595.78	21.24	800,255,001.95
利润总额	319,648,895.32	259,845,841.06	23.01	195,331,50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380,063.24	230,249,414.19	20.90	171,802,27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749,900.53	214,433,115.34	18.80	155,937,36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96,128.72	209,563,020.57	33.18	221,128,39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1	13.22	增加1.19个百分点	1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63	22.22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63	22.22	0.5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6,257,209.42	306,226,840.28	387,345,684.97	415,924,41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16,807.48	63,892,462.28	79,850,406.73	75,120,38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202,269.67	59,355,654.95	76,369,498.59	66,822,47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94,996.01	56,488,084.87	66,625,778.98	106,187,268.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7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2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葛泰荣	0	118,270,901	32.52	118,270,901	无		境内自然人
葛太兜	0	20,281,352	5.58	20,281,352	无		境内自然人
曹梅盛	0	16,287,214	4.48	16,287,214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先进制造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326,764	13,303,854	3.66	0	无		其他
陈幼兮	-1,910,000	6,421,293	1.7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驾兴	-2,080,000	6,241,103	1.7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79,368	5,979,368	1.64	0	无		其他
邓敏敏	-1,000,000	5,666,496	1.5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33,263	5,371,952	1.48	0	无		境外法人
戴冬雅	-1,668,466	5,200,000	1.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葛泰荣与曹梅盛为夫妻关系。葛泰荣与葛太兜为兄弟关系。葛泰荣、曹梅盛、葛太兜为一致行动人。 2、戴冬雅与邓敏敏为母子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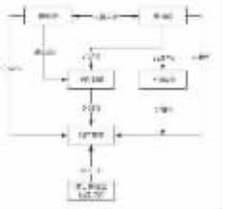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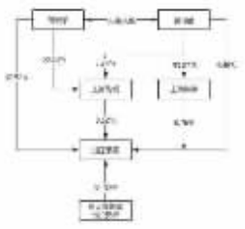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75,754,147.23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8,380,063.24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1日

至2026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5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19	浙江荣泰	2026/4/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持股凭证。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4、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二)持股凭证登记时间:2026年4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公司4楼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为便于股东按时投票,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会。

(二)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抵达会场,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配合做好参会登记等工作。

(三)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文件等(如适用),以备律师验证。

(四)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婷圆　电子邮箱:public@glorymica.com

联系电话:0573-83625213　传真:0573-83679959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6,000万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投资或建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以上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同时,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股权质押、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等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

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及授权事项,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融资过程中如涉及资产抵押或质押、抵保等,公司将综合评估融资风险,审慎决策,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贷款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继续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批准。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	高峰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117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688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78人
2024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101,434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89,948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45,625万元	
最近一年(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上年度(2024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家	
	涉及主要行业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4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刘木勇	2009年	2011年	2010年10月	2023年	签署7家上市公司和4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复核3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庄超晨	2020年	2019年	2020年4月	2025年	–
质量控制复核人	阮茜	2011年	2009年	2012年9月	2025年	签署5家上市公司和6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服务费用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70万元(不含税)。对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6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商谈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A股股份)登记的总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96,393,163.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的总股份数363,742,1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A股股份16,09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3,656,993.80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09,117,818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之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72,859,968股(最终转增股份数及转增后总股本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3,656,993.80	70,732,322.70	53,079,67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380,063.24	230,249,414.19	171,802,278.8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96,393,163.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7,468,9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6,810,585.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7,468,9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1.47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模式、盈利状况及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6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为客观、公允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并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复核确认。2025年,公司共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2,118,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科目	明细	2025年计提金额(元)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15,450,241.18
	商誉减值损失	613,176.20
	合计	16,063,417.38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512.2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83,395.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37,920.67
	合计	5,120,803.56
总计		21,184,220.94

(一)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1、存货跌价损失情况

受市场行情波动影响,部分存货价值相应发生变动,公司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545.02万元。

2、商誉减值损失情况

由于随着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环节摊销及结转等,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按转回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等额确认非核心商誉减值损失61.32万元。

(二)应收账款等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公司结合上述资产的风险特征、客户性质、账龄分布等信息,对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综合评估后,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10.05万元,应收账款减值损失408.34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113.79万元,合计512.08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118.42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计提相关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

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2,118.42万元。

三、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及资料已于2026年3月2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3月31